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9 日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琦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

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能充分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提交的《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中所涉及的计提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它的有关规定，亦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和核销的依据充分，董事会决议程序合法。

八、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拟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华升株洲雪松有限公司向湖南银行申请额度 1.1 亿元人民币贷款，公司按 80.73% 的持股比例为其提供不超过 8,880.3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五年。

具体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补充运营资金，公司拟向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45 亿元的短期借款，借款利率不超过 3.8%，借款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各控股子公司之间额度可调剂使用。

具体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客观需要作出的，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监事会同意此项议案。

具体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